

# 信仰合法 迫害犯罪



## 立即无条件释放大法弟子张希正

2012年7月23日上午八点多钟，法轮功学员张希正刚下楼，就被蹲坑在那里的国保大队副队长申文峰、许家湖派出所副所长武海英等四、五个人连拉带拽往车里塞，最后强行把张希正绑架到沂水县看守所。后又去张希正的家搜查，家人拒不开门，他们非常邪恶的叫来开锁公司非法开门，并从家中抢走他家人用于打印账簿的电脑、打印机、单位账簿等一些物品。

沂水县副主任刘焕德国保大队队长宋伟多次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610”办公室类同希特勒盖世太保及中央文革小组的非法组织，1999年6月10日成立。

法轮大法是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真、善、忍”为根本指导，是最高的科学。能使人心归正、真修者道德升华，返本归真。法轮大法是人类回归道德、重塑精神文明的希望。

信仰自由是《宪法》赋予公民的基本权利。中国没有一部法律规定修炼法轮功违法。中共对法轮功持续十三年的迫害一直是“以权代法”，真正的罪犯正是中共恶党自己，中共利用一党专政的邪恶体制，在政法委、“610”的操控下，带领公、检、法破坏着中国法律的实施。

### 在此正告所有参与迫害的 610、公检法等人员：

要以昔日重庆公安局长王立军为戒，王立军现已成了中共的囚徒，为了得到权力，他参与了江氏流氓集团薄熙来、周永康、罗干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双手沾满了法轮功学员的鲜血。可是在中共内斗中、在生命受到威胁时却逃往美领馆。希望你们三思：连你们的大师兄王立军都不相信党能保他的命，关键时刻都往美领馆跑。你们干完坏事，最终谁又能保你们的命！？天网恢恢，疏而不漏，无论什么人在世上干了什么坏事，必将受到法律的严惩。当宣布薄熙来下台，政法委系统的一些警察早在偷偷存留上级迫害法轮功的罪证以给自己留后路，害怕遭报应纷纷用化名在大纪元新闻网站上登记退党。目前已经有逾 1.2 亿人登记退出中共的党、团、队组织。

真心希望各级执法者能守住良知，善待修炼人，别再充当邪党的替罪羊、陪葬品。为自己也为你们的子孙后代留条后路。